

【浮生】

枇杷树树香

□耿艳菊

小院坐落在巷子深处，看上去荒凉清寂，矮墙上长着野草。推开院门，却不由愣在了那里。

一树璀璨的金黄在初夏的微风里摇曳，虽是一个暗沉的阴雨天气，可刹那间，那金黄的色泽就把眼前的天空照亮，豁朗变成了艳阳高照的大晴天。那是我第一次见到枇杷树。

那年，老家的青青姐突然打电话给我，说她离婚了，一时无处可去，想来我读书的城市。青青姐比我大三岁，她姥姥家和我家是邻居，她又在姥姥家长大，年少时，我常跟在她后面玩，感情甚好。后来，她父母把她接回了家。过了几年，她竟早早地嫁人了，似乎过得并不如意。

过了两天，青青姐背着大包小包站在了我们学校大门口。我邀她去宿舍坐坐，她坚决不去，说她现在这个落魄样可不行，不能丢我的脸。我们找了一个小饭馆一起吃了饭，付账的时候，她一把将我推到一边，自己付了账，还是从前大姐的样子。

青青姐的当务之急是要租个房子住下来，有个落脚的地方，但又要便宜的，经济有限，我们俩就坐车跑到远一点的郊区找房子。就这样，我们来到了那个小院，青青姐也因此与枇杷树结下了深厚的缘分。枇杷树长在院子东墙边一个不起眼的角落，繁茂的绿叶和满树垂挂着的金黄色枇杷果在荒草萋萋的院落里显得如此不同，生机勃发，乐观明朗。寥落的环境里，它却散发着芳香。

青青姐盯着枇杷树，久久不说话，眼中盈满了泪水。她当即决定租下小院。后来，她告诉我，她那时的心境正如荒乱破败的小院，失去了生活的勇气和信心，而枇杷树在那一瞬间如一道神奇的光打开她紧闭的心扉。她暗暗下决心，一定要从人生失意的暗淡里走出来，走到阳光明媚处，快乐地活着。

当时，看青青姐的光景的确不太好，我特意请了两天假陪她收拾院子。我们跑到附近的林子，捡回很多树枝，为枇杷树制作了一圈篱笆，篱笆内摆放了两把椅子、一张桌子。我们不舍得摘树上的枇杷，就捡自然落在地上的，清洗干净，放在小桌上，庆祝青青姐将要拥有的新生活。

短暂的休整后，青青姐很快适应了新环境。她先是在一家服装店做销售，因为服装店离这个城市最大的小商品批发市场不远，她心思灵活，观察了些时日，自己起早贪黑摆起了摊，卖些日用小商品。挣的是一份辛苦钱，她却不怕苦累，干得风风火火的。过了一两年，有了些积蓄，她盘了一个门店，做起了服装生意。

学校和小院离得远，我忙着读书，青青姐忙着为生活奋斗，有时几个月才见一次面，每次见面，她的进步和变化都会让我吃惊，每次都必然讲起枇杷树。在她的讲述里，我一点点了解了这是怎样的一种果树，四季常青，晚冬时节开花，团团簇簇，比梅花还美，一直延续开到早春。晚春初夏时节，枇杷的果实就成熟了，正是“南风树树熟枇杷”。

又过了几年，我离开那个城市北上打拼，和青青姐的联系渐渐稀疏了。有一天，我突然接到青青姐的电话。

在枇杷一树金黄的时节，青青姐要结婚了，未婚夫是一位儒雅的老师。她欢喜地邀我参加她的婚礼，地点就在我们曾经一起租下的小院。

青青姐和未婚夫一起买下了这个小院，作为他们岁月静好的家园。现在小院里已有三棵枇杷树了，繁茂的绿叶，金色的果实，空气中弥漫着芳香，一院子的诗意。他们为小院取了名，叫青青草堂，还把杜甫《田舍》中的“枇杷树树香”精心刻了字。青青姐说，把它摆在院子里，既装扮了院子，更是一种幸福的提醒，要乐观地往前看，像枇杷树一样四季常青，永远明媚美好。



【记忆】

达明的裁缝铺

□王秋女

上世纪80年代，百货商店里除了出售成衣外，很大一块区域是卖布料的，花花绿绿的布料卷在一块块长木板上，按花色、材质，分门别类整整齐齐地竖着码在贴墙的货柜里。看中了哪块布料，店员就将那卷布料用力地抽出来，用尺子量好所需尺寸，又稍稍放出一点余量特意比划给你看，用手指摁住量好的那个点，然后拿起一把缝纫大剪刀，在布料边缘剪出一个小口子，两手各捏口子一边，稍一用力，随着“哧啦”一声清脆的裂帛之音，布料便被干脆利落地撕了下来。

我家跟别家不太一样的是，一家大小的衣服，包括我妈妈的，都是由我爸爸打理。通常爸爸先带我去当时最大的第一百货商店挑布料，布料挑好，从商店出来走十几米，左拐有条老街。说是街，其实就是一个小巷子，大概是靠近第一百货商店的缘故，这条巷子里裁缝铺特别多。爸爸目不斜视，直奔达明的裁缝铺。

铺子不大，靠墙处支着块大木板，既是裁衣服的地儿，也是整烫的地盘，布料堆得跟小山一样，说明人气不是一般旺。那时没有版样，裁剪全靠经验，打版的公式都藏在师傅心里，拿块划粉、一根磨得发亮的竹尺，直接在面料上比划几下，唰唰画上几条线，嚓嚓嚓清脆的几剪刀下去，面料就变成衣片了。店里摆着四台缝纫机，老式脚踏的那种，蝴蝶牌的，在孩子的眼里，这缝纫机是有魔法的，咔哒咔哒地踩，缤纷的衣片就像云彩似的，从压脚处源源不断地涌出来，刚才还一片片的面料就神奇地缝合在一起，变成了一件衣服！天花板处架了三根长竹竿，挂满了已经做好等顾客来取的成衣，到底是女人孩子的衣服居多，五颜六色挤挤挨挨的，热闹得不行。这样挂着，既免得衣服压皱了，又是现成的广告，很多顾客一眼看中挂着的别人做好的成衣，一问达明，转身就去旁边第一百货商店扯块花样、颜色一模一样的布料，又要求达明一模一样地做一件。好在那时也没有什么撞衫之类的说法，被拷贝的那位顾客还很高兴，觉得自己的眼光好。

达明是个男师傅，三十来岁，瘦瘦高高的，一张清秀的脸，却不苟言笑，神情里有几分阴郁，穿着合体的白衬衫、蓝裤子，衬衫雪白，领子挺括，裤子线缝笔直，但也没啥款式。那时候的男装，即便自己是个裁缝，也没什么选择。达明的脖子上永远挂根软尺。爸爸带我进来，达明就起身接待。虽然带了好几个徒弟，但对于老顾客，尤其是像我爸这种主意特别正、要求特别多的老顾客，达明肯定亲自接待。

我爸比比划划要做什么款式的衣服，达明边点头边取下软尺，动作

飞快地在我身上比划起来。那时的服装尺寸简单，无非是量肩宽、腰围、身长几个尺寸，而且衣服大多宽松，量尺寸其实并不是很讲究。量到腰的时候，小孩子怕痒，总是嘻嘻哈哈地躲闪，每当这时，达明会难得地露出笑脸。

那时裁缝铺很多，但我爸只去达明那家，理由是达明不但手巧做工好，主要是脑子比较灵，不生搬硬套，会根据我爸的意思做点新款式。我爸学油画出身，给我做衣服时，喜欢加点他的小设计，或者借鉴电影画报上看到的明星时装照，自己将款式图画出来，而达明可以近乎完美地把他的设计稿转化为成衣。

我记得那时的衬衫很流行前门襟镶木耳边，但人家的木耳边其实是很规整的死裥，我爸嫌这种死裥太呆板，达明就先将薄薄的面料微微烫皱，再做出那种很灵动、很随意的真正意义上的木耳边效果。我有件衬衫，粉紫色半透明的面料，胸口镶了一整片这种木耳边，唯美得不行。还有那时的连衣裙多是圆领口，但达明根据我爸的意思做成大大的方领口，然后镶上层叠的蕾丝，再将泡泡袖做得鼓鼓的，有点小礼服的效果，穿在身上经常被年轻爱美的阿姨拉着问从哪儿买的。印象最深的是达明给我做过一件小马甲，黑色的平绒和豹纹的灯芯绒镶拼起来，既可爱又别致，据说这件马甲挂在店里等我们来取时，很多大人都要求做一件一模一样的。而这小马甲的面料，其实是制作其他衣服剩下的边角料。

达明裁缝铺的生意很好，他却似乎一直闷闷不乐。没有顾客需要接待的时候，他趴在缝纫机上踩衣服，或趴在裁床上裁衣服，不时抬起头朝外面张望两眼，似乎随时在等着什么。偶尔傍晚经过他的铺子旁，天擦黑了，忙活一天，歇了下来，他坐在铺子门口的一把竹椅上，点根烟，看着街上人来人往，若有所思，一脸的深沉。

再后来，成衣越来越普及，去裁缝铺的次数越来越少。偶尔去，突然发现达明的铺子里开始兼卖一些成衣，款式时髦花哨，但色彩俗艳，面料、做工都很粗糙，达明有点显摆地说是他从南方进过来的。那时的南方，指的是广州。我有点奇怪，达明对服装工艺要求一贯很高，我不止一次见到他斥责徒弟的做工，有时走线稍有瑕疵，就要拆了返工，现在怎么就能容忍这些粗糙的成衣放在他店里卖呢？

再后来，达明将裁缝铺盘了出去，变成一间卖馄饨小笼包的小吃店。听我爸说，达明去南方做服装生意了。也是，像达明这样心思活络的人，怎么甘心就这么守着一间日渐没落的裁缝铺呢？

【世相】

当年那个“麦客”

□李成林

上世纪80年代末的一个夏天，连续多日不下雨，太阳火辣辣的，田里麦子大片大片地黄了，得抓紧时间收割。我家的地多，父母忙不过来，母亲吩咐父亲出去找个麦客。

早晨，父亲骑车去了镇上。不一会儿，他就推开门进来了，后面跟着三个麦客，手里各拿着一把镰刀。父亲说他们是一家的，兄弟两个领着一个侄儿。我细细打量那个侄儿，他个子高高的，年龄看起来和我相仿，走路一颠一颠的，好像是腿有些问题。

他们喝了点开水，吃了些馒头，就跟父亲去麦田了。中午，我去叫他们回来吃饭，刚走到院子里，就觉得浑身热烘烘的，转身到屋里戴上了帽子才出去。到了我家的地里，只见他们三个人全光着膀子，很熟练地挥动着镰刀，连割带捆，已经把多半亩地解决了。我喊了一声，他们忙碌着没听见。我走到跟前又重复一句，他们这才停下手里的活儿。

晚上，那个年龄小的侄儿见两位长辈都入睡了，便来我的房间里和我聊天。他也健谈，向我问这问那。从他口里我得知，他名叫赵凯，和他一起来的是他父亲和叔叔。我想知道他的腿到底怎么了，他说，那是他读初一的春天，家乡的槐花开了，微风里飘着沁人的香味，他禁不住诱惑，和小伙伴们爬到树上摘槐花吃，从高处踩空掉了下来，被送到医院动了手术，但走路还是不稳。他卷起裤子，让我看腿上的疤痕。

“那你为啥还要干这么重的活儿？”我好奇地问。

“我要挣学费。”他略带自豪地回答。

“学费？你是学生？”

“是的，只不过我是已经毕业了的学生。我实话告诉你，今年的高考我都参加了，不过以10分之差落榜了，这主要是因为……”说到这儿，他眼圈红了，似乎要落泪了，接着又说：“临近考试，我正紧张地复习时，村里人给我捎来口信，说我妈出车祸了。等我赶到家里，阵阵唢呐声传来，我的心都要碎了，伏在母亲灵柩上号啕大哭。母亲的离去一直压抑着我，我哪有心思再静心学习呢？导致我考场上发挥失常了。我想好了，现在假期里出来挣些钱，下学期我要去复读，我一定要考上大学。”

我家的麦子四天才能割完，每天吃过晚饭，赵凯都要跟我聊一阵子。那时我才读初中，他问我有没有不懂的题。数学是我的弱项，我找出练习册，他找重点的题给我讲了一遍。看见我桌上的语文课本，他竟然把《岳阳楼记》完整地背了出来，我不禁对这位比我年长三岁的小伙肃然起敬。了解我的期末成绩后，他教给我几种读书法，并再三嘱咐我要记住“天道酬勤”的道理。

赵凯要走了，要到邻村去割麦子，和他相处的日子虽然很短，可我对他有些依恋。我家里正好有两本《水浒传》，我将其中一本送给了他，他高兴极了，张开双臂抱住我：“兄弟，太感谢你了！”

弹指一挥间，三十多年过去了，又到麦收季节，我的脑海里再次浮现那个“麦客”小伙子赵凯的面孔。那个有梦想的“麦客”，那个生命中的匆匆过客，我们的人生在那年短暂地相交又迅速远离。这么多年，我常常想起他，不知当年他复读了没有，考上了什么大学，经历了怎样的人生轨迹，我想他肯定和我一样，早已娶妻生子，有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庭……真想再见上他一面。